

認識歸正信仰 (一)

第三課：09月28日
(認識啟示，認識聖經)

啟示：神的話語

- 普遍啟示：創造，良心 (詩 19：1；羅 1：17-20)。特殊啟示：聖經
- 神的話語帶有能力 - 聖靈按他旨意動工的能力 (帖前 1：5)
- 神的話語帶有權柄 - 要求人對其作出順服的回應 (太 7：26)
- 神的話語啟示祂自己 - 神是說話的神，與啞的假神不同，聖父是說話的那一位 (詩 110：1；147：4；賽 40：26)，聖子是話語，是道 (約 1：1 - 14；啟 19：13)，聖靈是把話語送到其目的地的呼氣 (詩 33：6；提後 2：16)

聖經 (被寫下來神的說話) 的權威

- 神賜下啟示，是要被保存下來，從一代傳到下一代的 (申 6：6 - 9，猶 3)。
- 對新約作者來說，“聖經說”的，就是“上帝說”的。另外，耶穌對猶太人說，所有的聖經都是給他作見證的 (約 5：45)，聖經的話是不能廢的 (約 10：33 - 36)
- 彼後 1：19 - 21，提後 3：15 - 17，這兩段經文是概括了聖經對被記載下來的神的話語權威性的總體教訓。
- 新約又如何？在新約作者那個時代，新約聖經還沒有完全成書，它還在寫的過程中！
- 新約的信仰在實質上是和舊約的信仰一樣的，都是以神的話語為中心。使徒對人說，他們說的話就是主的命令 (林前 14：37)。保羅要求他寫的信要向人大聲宣讀 (西 4：16；帖前 5：27)。他把他的信作為實施教會紀律的基礎 (帖後 3：14)。彼得說人不要曲解保羅的書信，“如強解別的經書一樣” (彼後 3：16)。保羅的書信是聖經，就像摩西寫的書一樣！

聖經正典及無誤謬

- 舊約聖經基本就是在基督的時候猶太人使用的聖經，對此耶穌宣告它是具有權威性的。
- 新約時期，我們應當相信，神的護理讓人很容易就能找到那本書。教會從來沒有使某卷神約聖經具有權威性。基本上是神光照這些書卷，好使教會能夠從中認出神的聲音。正如耶穌說的：“我的羊聽我的聲音” (約 10：27)
- 一般來說，教會接受他們認為是來自使徒的著作，如馬太福音和保羅的羅馬書，以及出於其他由使徒驗證的作者的著作：例如路加，馬可。但是這種標準並非總是適用；例如我們不知道希伯來書的作者是誰。另外一個標準就是要和其他的聖經相一致。
- 儘管初期教會為著許多事情發生爭議，但正典的內容卻從來沒有成為一個引發分裂的問題。到了四世紀，亞歷山大的阿他那修主教 (Athanasius) 在他的復活節信件中列出在他的教會中被接受為聖經的書卷清單，沒有人提出異議。
- 聖經所說的都是真實的，但不代表精確。聖經是神的話語，而神從來不說謊 (多 1：2)，他從來不犯錯 (來 4：13)。

總結及回應：

- 神的啟示要求信徒對其完全的相信及順服，妳要如何回應神的說話？
- 你每天花多少時間去看聖經？你尊重聖經嗎？你認為它比其他一切書籍更重要嗎？